



2011 Jul no.

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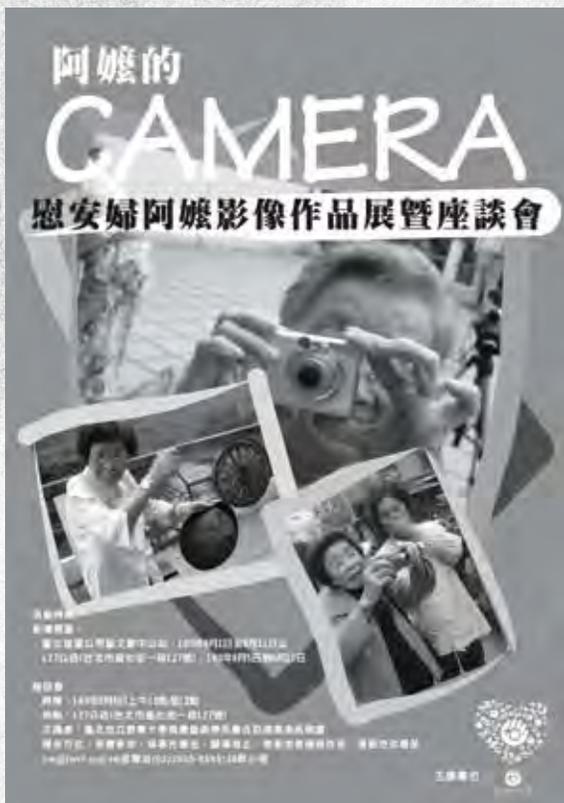
婦援會訊



本期主題

家暴加害人的行為該獲得更完整的矯治
從實務觀點檢視家暴防治網絡之缺失
家暴案件多關心、少八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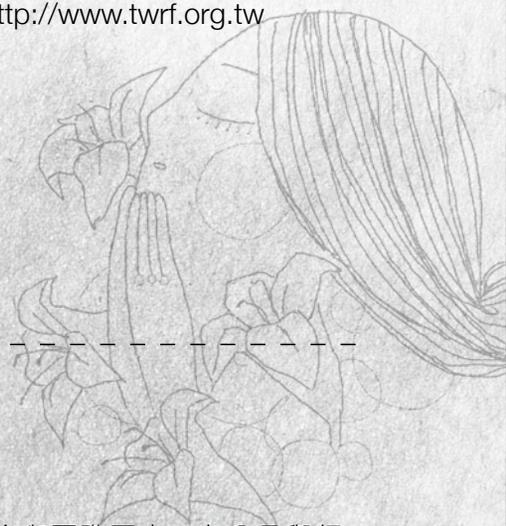




阿嬤的CAMERA

慰安婦阿嬤影像作品展暨座談會

15年來，阿嬤在工作坊陳述生命經歷，每一件的創作都有其豐富的故事與深刻的感受，本會將於8月舉行阿嬤的攝影作品展覽及座談會，展現前台籍慰安婦倖存者過66年堅韌生命力，活動詳情請上婦女救援基金會官網 <http://www.twrf.org.tw>



810對日抗議活動—— 一句道歉 還她自由

慰安婦阿嬤日漸老去，她們要的正義誰來替她們爭取？婦援會與國際同步，在八月舉行對日抗議活動，希望您一同參與，為阿嬤完成她們的心願，日本政府的一句道歉，可以還她們永遠的自由。



活動資訊

時間：2011年8月10日(三) 9時30分
至10時30分

地點：日本交流協會前 (臺北市松山區慶城街28號通泰商業大樓)

報名方式：欲參加者，請與耿小姐連絡，連絡電話：
02-2555-8595#30 或
e-mail: cw@twrf.org.tw

CONTENTS

活動預告

- 2 阿嬤的camera—慰安婦阿嬤影像作品展暨座談會 / 810對日抗議活動—「一句道歉 還她自由」 / 慰安婦部

編輯室報告

- 4 妳，值得一個安全的生活環境！ / 康淑華

議題動態

- 5 家暴加害人的行為該獲得更完整的矯治 / 康淑華
7 從實務觀點檢視家暴防治網絡之缺失 / 張凱強
8 家暴案件多關心、少八卦 / 慰安婦部
9 婦女救援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開幕茶會 / 婦援會

服務紀實

- 10 機構參訪—香港中文大學社工系師生及台北市國小輔導教師參訪紀實 / 蘇霏芸
11 「化危機為轉機」—婚姻暴力服務社工員點滴心情 / 李雅君

- 12 社工專業訓練課程紀實 傾聽變動中的小宇宙—如何與青少年工作 / 徐伊玲
13 童顏無妓特展開幕記者會會後紀實 / 蘇慧捷
14 被遺忘的角落—印尼參訪分享 / 耿雙雙
15 開闢一條通往幸福的道路 / 期待下一次相聚的時光 / 楊麗芳

企業合作

- 16 生日這樣才快樂—獻給威剛科技 / 楊舒婷

捐款芳名錄

- 17 2011年4月至6月捐款人 / 行政部

捐款單

- 18 捐款單 / 企宣部

大事紀

- 19 2011年4月至6月大事紀 / 企宣部

活動預告

- 19 2011年07-09月活動預告 / 企宣部

一九八九年二月創刊

二〇一一年七月出版

發行人 黃淑玲

總編輯 康淑華

執行編輯 孫淑玲

發行所 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電話 02-2555-8595 (幫我救我)

傳真 02-2555-5995 (我救救我)

登記字號 台灣郵政台北誌字第755號執政登記為雜誌交寄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北誌字第127號/季刊

劃撥帳號 1262716-4

戶名 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印刷 中華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美術設計 潘純靈

妳，值得一個安全的生活環境！

文/ 婦援會執行長 康淑華

接連發生幾則婦女受暴案件，我特別注意到花蓮女仲介遭前男友殺害，以及台中陳秀華女士遭家暴前夫殺害的這兩起案件。這兩位被害人都有一個共同的特色，她們長期遭受家暴，也曾求助正式服務體系，並且也曾申請保護令，但加害人卻都無視於法令，不斷騷擾及攻擊婦女，而防治體系也因現行法令及制度的有限，而對加害人束手無策，最後婦女以悲劇收場。在家暴法已實施滿13年之際，這樣的新聞特別值得我們助人工作者省思，目前體制上的缺失到底在哪？我們可以如何讓婦女有一個更安全的生活環境？

六月份是家暴防治月，婦援會今年以反性別暴力為主題，呼籲一個愛與尊重的人我關係。這一期，我們特別規畫了家暴防治專題，帶大家去探討目前加害人處遇計畫的執行困境，呼籲加害人的暴力行為應該獲得有效的約制，別再一味只要求被害人要懂得保護自己。另外，我們的社工雅君也分享了她如何協助一位受到嚴重暴力傷害的婦女，也由此案件體會到，除了提高婦女的自我保護能力，更重要的是網絡的真正合作，才是婦女最佳的安全計畫。

本期亦特別介紹了本會新成立的桃園分事務所開幕茶會，婦援會將家暴服務的觸角走出台北市，於桃園縣設工作站，協助更多的受暴婦女及目睹家暴兒少。此外，在國內正在討論色情專區是否該成立之際，我們辦理了「童顏無妓～台灣雛妓救援特展」，期待帶領國人回顧過去那一段色情專區合法掩護非法的狀態，進而思考我們該如何審慎的選擇我們的下一步。本期亦分享了我們與印尼NGO 團體的合作，如何共同協助跨國人口販運被害人。

最後，要與大家分享一件感傷的事，五月份我們又失去了一位阿嬤，前台籍慰安婦阿嬤目前只剩下十二位。我們將會一直陪伴阿嬤，完成照顧阿嬤到終老的承諾與期許。八月初在迪化街127 公店我們將辦理一場「阿嬤的camera-前台籍慰安婦攝影特展」，與大家分享九十高齡的阿嬤如何用數位相機拍出她眼中的世界，請大家屆時捧場與支持。

家暴加害人的行為該獲得更完整的矯治

文/ 執行長 康淑華

台中女司機陳秀華遭離婚前夫刺死一事，令人遺憾，也突顯出我們目前的家暴防治體系對於矯正加害人行為的漏洞與缺失。陳小姐雖曾聲請過保護令，但期間前夫仍不斷施暴，使陳小姐長期處於暴力的威脅。

遠離暴力的威脅是所有受害者心中最大的期待，也因此，如何矯正加害人的暴力行為，實為家暴防治的根本工作。在保護令聲請項目當中，除了被害人的人身安全保障外，其中一項還包括「加害人處遇計畫」的聲請，其目的即是為了矯治認知、精神上有所偏差的施暴者，藉由戒癮治療、精神治療、認知輔導等，改善其偏差行為與人格特質，進而防止家庭暴力問題的再發生。

因此不論受害人是否決定結束此段關係，積極核發「加害人處遇計畫」，將能夠有效發揮保護受害者的目的。然而目前法官在核定「加害人處遇計畫」上仍顯保守，往往必須經過曠日費時的審前鑑定程序，也造成受害人擔心保護令的核發會因此受到拖延，而放棄此項聲請，被害人的人身安全無法獲得完整的保障。以2010年為例，全國婚暴通報案件近六萬件，但僅有2602位加害人透過被害人保護令之聲請，由法院裁定執行加害人處遇計畫，佔保護令核發案件之18%；而真正完成處遇計畫者，更為少數。此外，即使執行處遇治療，暴力行為是否因而有所改善，亦值得評估。

目前各縣市雖在推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期待找出高危險的加害人，透過警方、社政及相關網絡予以約制其行為。然而，若是加害人的施暴行為未受到徹底的矯治，網絡的努力仍會事倍功半。另外，除非因重大傷害進入刑事程序，目前加害人若違反保護令罪，也多以緩刑或易科罰金處理，許多加害人繳不出錢，還逼迫由身為被害人的太太去繳付罰金。

因此，政府應該積極思考如何透過有效的約制、治療及處罰來制止加害人暴力的再犯，保障被害人的安全，讓被害人有機會真正遠離暴力。

民事保護令簡介

適用對象：

包括下列各員及其未成年子女：

- 配偶或前配偶：丈夫、妻子或前夫、前妻。
- 現有或曾有同居關係：現在的同居人或以前的同居男女朋友。
- 現為或曾有家長家屬或家屬間關係者：同居人的父母或子女。
- 現為或曾為直系血親或直系姻親：祖父母、父母、子女或岳祖父母、岳父母、公婆。
- 現為或曾為四親等以內之旁系血親或旁系姻親：兄弟姊妹、兄弟姊妹配偶、姪子女、舅舅、舅媽、伯父母、堂哥姐姊妹或表哥姐姊妹…等。

可聲請對象：

被害人得向法院聲請通常保護令、暫時保護令；被害人為未成年人、身心障礙者或因故難以委任代理人者，其法定代理人、三親等以內之血親或姻親，得為其向法院聲請之。

檢察官、警察機關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得向法院聲請保護令。

保護令類別：

- 緊急保護令：被害人受家庭暴力之急迫危險者，檢察官、警察機關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得以言詞、電信傳真或其他科技設備傳送之方式聲請緊急保護令，並得於夜間或休息日為之。
- 暫時保護令：為保護被害人，得於通常保護令審理終結前，依聲請核發暫時保護令。自核發時起生效，於聲請人撤回通常保護令之聲請、法院審理終結核發通常保護令或駁回聲請時失其效力。
- 通常保護令：通常保護令之有效期間為一年以下，自核發時起生效。通常保護令失效前，法院得依當事人或被害人聲請撤銷、變更或延長之。延長之期間為一年以下，並以一次為限。通常保護令所定之命令，於期間屆滿前經法院另為裁判確定者，該命令失其效力。

保護令內容：

根據家庭暴力防治法第14條，其為保護家庭暴力被害人之人身安全與權益的法律命令，內容可包括：

- 一、禁止相對人對於被害人或其特定家庭成員實施家庭暴力。
- 二、禁止相對人對於被害人為騷擾、接觸、跟蹤、通話、通信或其他非必要之聯絡行為。
- 三、命相對人遷出被害人住居所；必要時，並得禁止相對人就該不動產為使用、收益或處分行為。
- 四、命相對人遠離下列場所特定距離：被害人住居所、學校、工作場所或其他被害人或其特定家庭成員經常出入之特定場所。
- 五、定汽車、機車及其他個人生活上、職業上或教育上必需品之使用權；必要時，並得命交付之。
- 六、定暫時對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之行使或負擔，由當事人之一方或雙方共同任之、行使或負擔之內容及方法；必要時，並得命交付子女。
- 七、定相對人對未成年子女會面交往之時間、地點及方式；必要時，並得禁止會面交往。
- 八、命相對人給付被害人住居所之租金或被害人及其未成年子女之扶養費。
- 九、命相對人交付被害人或特定家庭成員之醫療、輔導、庇護所或財物損害等費用。
- 十、命相對人完成加害人處遇計畫。
- 十一、命相對人負擔相當之律師費用。
- 十二、禁止相對人查閱被害人及受其暫時監護之未成年子女戶籍、學籍、所得來源相關資訊。
- 十三、命其他保護被害人或其特定家庭成員之必要命令。

違反保護令項目說明：

違反法院依第十四條第一項、第十六條第三項所為之下列裁定者，為本法所稱違反保護令罪，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

- 一、禁止實施家庭暴力。
- 二、禁止騷擾、接觸、跟蹤、通話、通信或其他非必要之聯絡行為。
- 三、遷出住居所。
- 四、遠離住居所、工作場所、學校或其他特定場所。
- 五、完成加害人處遇計畫。

保護令怎麼聲請呢：

您可至警察局由警察協助您聲請暫時或通常保護令；若受暴狀況危急、且有再度受暴之危機，可由警察機關協助您聲請緊急保護令；也可以自行至各地方法院聲請保護令、或由您的社工協助您提出聲請。

從實務觀點檢視家暴防治網絡之缺失

突破現行家暴加害人暴力行為矯治及處遇困境實務座談會報告

文／表 研發部專員 張凱強

今年五月中旬發生陳姓女士遭前夫暴力殺害的憾事，成為媒體競相報導的素材，但我們卻只看到媒體及輿論過度簡化問題，將矛頭化約地指向「恐龍檢調、恐龍法官」讓嫌犯得以交保、或應加重加害人刑度之應報式思維，甚至迂迴地責備陳女士不應與嫌犯仍持續接觸。然而，在交相諉過之餘，我們如何能全觀性地檢視家暴防治法網絡中潛藏的缺失？又如何從實務工作的觀點，正視當前法制「難以有效約制加害人暴力行為」之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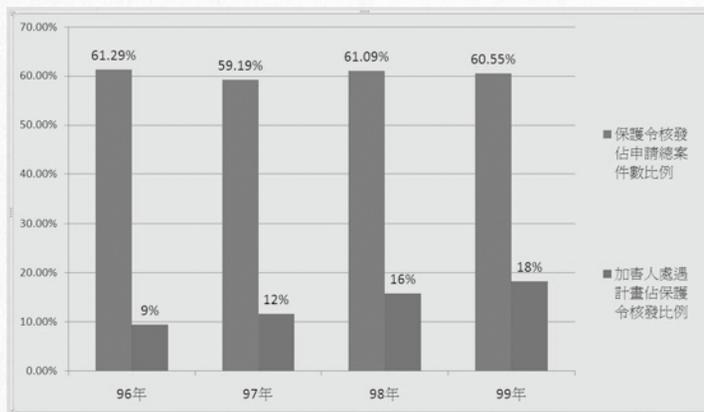
為此，本會於今年06月16日舉辦「突破現行家暴加害人暴力行為矯治及處遇困境」實務座談會，廣邀各方關懷家暴議題的法界人士、民間團體代表，以及本會第一線婦保工作者共同討論，並彙整現行防治網絡所面臨的困境如下：

一、防治網絡各點認知歧異：

國外處理家暴案件乃是以保護受害者人身安全為優先，故緊急保護令多不會過度要求受害證據的明確性。反觀國內「法不入家門」的傳統思維仍深植社會，保護令核發過程對證據要求太過嚴苛繁瑣，不僅徒增被害者的舉證責任，導致其對司法失去信心耐心而放棄聲請機會，更令檢、警方對於沒有保護令之家暴案件消極處理。此外，現行家暴法第32條與刑法第101-1條，均已明確界定反覆施暴之案件符合預防性羈押要件，但此法條的適用性尚未普及，易被缺乏家暴法訓練的法官視為微罪而駁回。

二、處遇矯治計畫未能落實：

家暴受害者除可對加害人聲請保護令以限制其行為外，亦可要求其接受認知輔導、藥酒癮戒治及精神治療之處遇矯治，以期改善加害人藉暴力解決衝突的觀念與行為。然國內法界對此計畫尚未有深入瞭解，致使審理法官不願依職權徑裁加害人接受處遇矯治，故裁定率低落。此外，處遇矯治之執行成效亦有待商榷，不僅缺乏約束加害人參與處遇課程的強制力，且國內現行僅12週的矯治時數明顯不足，課程無法深入而成效不彰。



圖表一、96至99年度地方法院核發保護令暨裁決處遇計畫情形

對家暴案件的處理，除透過司法機制介入保護外，如何藉處遇計畫改變加害人以暴力解決衝突的偏差觀念、令暴力傷害不再重演，方是根除問題之關鍵。然而觀乎現況，院方往往仍以家務事應勸合不勸離的消極態度進行調解，或僅只核發保護令以隔絕雙方接觸。如此缺乏強制力的處置方式，實非解決核心問題之道。

我們未來應針對加害人處遇計畫的落實與成效，積極進行倡議宣導行動。藉本次座談會的舉辦，期待日後能廣邀各界共同參與，凝聚防治網絡之共識，為家暴法案推動更完善的修法制訂，並喚起社會輿論對此議題之正視，以阻絕類似悲劇再度發生。

家暴案件多關心、少八卦 文/婦援會

驚傳柯賜海毆打新婚妻子張美丹，包括拿手機丟她，徒手攻擊，並曾在流產休養期間強行進行性行為。張美丹向警方報案柯賜海家暴，並已赴醫院驗傷，驗傷單上註明臉部、左眼都有挫傷，並將對柯提出恐嚇和家庭暴力告訴，並聲請保護令，禁止柯再接觸她。在此，我們要嚴重譴責柯賜海使用暴力攻擊妻子的行為，家庭暴力不是家務事，而是觸法的，沒有人有權力以暴力去傷害另外一個人。

此外，即使是夫妻關係，未經對方同意而強行進行性行為，即為性侵害。其次，我們要為張小姐勇於報警的行為予以肯定。因為「打人」是犯罪行為，被打不丟臉，打人的人才可恥。1999年6月家庭暴力防治法已明訂家庭暴力罪的範圍，目的就是要打破「法不入家門」及「清官難斷家務事」的錯誤觀念。目前全台灣各地縣市政府也成立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並提供了免付費求助熱線113在全台各地提供服務。

在此我們也要呼籲社會大眾，當妳/你被先生/妻子、同居人、男友/女友恐嚇或毆打時該怎麼辦？

- 1.若不在暴力當下，可撥打內政部113婦幼保護專線，由專業社工提供線上諮詢服務。
- 2.就醫驗傷：無論有沒有明顯傷勢，趕快到最近的公立、教學、或區域醫院急診室就醫及驗傷。假如沒有明顯外傷，妳也可以到中醫醫院或推拿中心開立治療內傷的治療單做為證據之一。
- 3.報警，或至警局製作家暴事件調查筆錄；當警察抵達現場時，可以請他製作「處理家庭暴力案件現場報告表」。
- 4.尋找安全的住居所(1)如果妳有身體上的危險或決定不與施虐者繼續生活時，馬上到一個安全的地方，例如：警察局、旅館、親人或朋友的家，如果情況緊急找不到住的地方，妳可以打電話到二十四小時的家庭暴力防治中心求助，或前往台北市女警隊或各縣市警察局，他們將會安排妳到最近的緊急庇護所暫時居住。(2)如果妳是已婚，最好到同性的朋友家留宿，以免對方在法庭上控告妳通姦，影響到妳申請離婚、孩子監護權或生活費的權利。(3)孩子如果也有危險性或年齡還小需要母親照顧時，因為妳仍擁有孩子的監護權可以帶孩子一起離開，千萬不要將孩子單獨留下。(4)妳也可以自己在外面租房子，假如與他人分租時，也請避免與異性單獨租賃。在台北市，如「崔媽媽租屋中心」(02)2365-8140就可以詢問到安全又符合妳經濟情況的房子。
- 5.通報家庭暴力防治中心。
- 6.找個值得信任的人商量。

每一個人都不希望自己生活在恐懼暴力的陰影下，而當自己面臨親密關係暴力或是妳懷疑有這個可能時，心裡難免會產生疑問（甚至是衝突與矛盾），會害怕、恐懼、難過或是氣憤，這些複雜的心情都是一定會有的。處在這樣的情況裡頭，妳可能無法很清楚的知道問題的解答在哪裡，其實，妳可以找一個值得信任的人商量。這個人，或許是妳的某個親人或是某個朋友，也可以是妳曾經詢問過的社工員，只要她/他是妳可以放心去談的對象；她/他不一定能提供解答，但是透過與她/他的談話，妳可以理清自己的想法和處境，讓妳可以為自己做出決定。

婦女救援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開幕茶會

文/婦援會

婦女救援基金會為擴大服務婚暴婦女與目睹暴力兒少，於2011年成立桃園分事務所，並在4/21(四)舉行開幕茶會，會中邀請桃園縣家暴中心長官與多個友好團體出席，共同慶賀婦女救援基金會新據點的設立，期盼藉由政府與民間資源的結合，為桃園縣的婚暴婦女、目睹暴力兒少提供更妥善的照顧與服務。

桃園縣社會局局長張淑慧於致詞時表示，桃園縣在弱勢團體的資源上，相對少於台北市，能結合老字號的婦女救援基金會在桃園推動婚暴婦女與目睹暴力兒少服務，幫助桃園縣的婦女朋友與目睹暴力的孩子，儘早走出家庭暴力陰霾，是桃園縣政府重視此項工作的積極作為。值得一提的是，張淑慧局長不但百忙中抽空參加本會桃園分事務所開幕茶會，對於婦援會的發展史更是如數家珍，這對一個必須終日埋首文案的前線長官來說誠屬不易。

婦女救援基金會董事長黃淑玲也指出，婦援會從民國86年至今，服務婚暴婦女已逾14年，服務目睹暴力兒少也邁入第11個年頭，這些年來婦援會已服務超過上萬名在婚姻中受暴婦女、上千名目睹暴力孩童，協助他們走過生命的難題。但是婦援會一直以來服務據點都在台北市，今年首度將工作站設立至桃園，期望擴大服務幫助更多其他縣市的婦女與孩子。



桃園縣社會局局長張淑慧(左)與婦女救援基金會董事長黃淑玲簽名並合影

開幕茶會當天嘉賓雲集，隨處可見祝賀的花籃，60幾坪的辦公室，只能用人山人海來形容，除慣例的長官致詞外，我們還安排了所有與會人員一同在婦援會的易拉展看板上簽名，希望加乘政府與民間力量，幫助不幸的婦女與孩子重新建立美好人生。最後，茶會在我們準備的影片賞析與秀色可餐的茶點中圓滿結束。



所有與會來賓合影留念

機構參訪——香港中文大學社工系師生及 台北市國小輔導教師參訪紀實

文/行管部會計專員 蘇霽芸

婦援會在五月份時，接待了二個參訪團，第一團是來自香港中文大學社工系21位師生，他們於5月18日上午至本會參訪，由執行長康淑華親自接待，並獲得本會熱烈歡迎。此次香港中文大學來台，因本會過去傑出的服務經驗，特由臺灣大學社工系教授推薦為其交流對象。

參訪過程中，由康淑華執行長介紹目前婦援會提供的服務及陪伴前外籍慰安婦的現況；婦幼部副主任曾滌儀介紹「關懷受暴婦女、輔導目睹暴力兒童」的工作；救援部主任王鴻英介紹「援助人口販運受害者」服務。不少中文大學學生對於婦援會多元且完整的服務感到讚嘆，會中透過雙邊的意見交流，把台灣婦幼團體的工作經驗融入過去課堂上吸取的知識，相信對不遠千里跨海而來的學子，收獲將是滿行囊。

另一團是台北市各國民小學40位資深的輔導教師，於5月25日上午參訪本會並進行「100年度輔導知能分區個案研討」，也是由執行長康淑華親自接待。

會中安排了婦幼部副主任曾滌儀介紹「家庭暴力防治服務」的服務概況，建立整合性的服務方式，提升服務效能。目睹暴力兒少督導鍾惠慈說明，第一線社工人員於輔導目睹暴力孩子過程中所掌握的重點及方法，如何幫助孩子撫平心理的傷痕、適度表達情緒，並適時給予孩子肯定與支持，學習建立正向健康的互動關係。研發部教諮中心社工陳菀菁報告「青少年暴力預防教育方案-反暴力、心尊重運動」，從性別與暴力預防的角度出發，討論青少年常見的關係暴力問題。研發部教諮中心社工蘇湘雅報告「目睹兒少議題校園宣導方案發展歷程及教師培力計劃」，以宣導家庭暴力之相關概念及教導正確之人我互動技巧為主軸。會中並進行問卷調查，作為本會推展「目睹兒少校園宣導」方案改進之重要參考依據。

最後由康執行長進行結語，雙方即進行意見交換，對於如何降低校園霸凌、增派求助管道與建立安全計畫，提出討論。眾人相談甚歡，也為未來雙方面的合作開啟了良好的關係。希望藉由這次的研討會老師與社工間能建構起完整保護體系，以支持對目睹兒少的關懷工作。



康執行長、救援部王主任與香港中文大學社工系21位師生於婦援會合影



康執行長向資深的輔導教師做婦援會介紹



台北市各國民小學40位資深的輔導教師專心聆聽報告

♥ 「化危機為轉機」—— 婚姻暴力服務社工員點滴心情

文/婦幼部婚暴組社工員 李雅君



阿雲與先生結婚二十餘年，婚後沒多久就遭受到先生的暴力對待，她念在兩個孩子還小的份上總是選擇以忍耐的態度面對這痛苦不堪的婚姻生活。不料阿雲的先生在三年前出現妄想症狀，不斷地懷疑阿雲外遇並出現更加嚴重的暴力行為，不但持汽油到阿雲的娘家威脅阿雲返家、也曾持工具毆打阿雲至手部開放性骨折、甚至持刀刺傷阿雲...阿雲日復一日的擺攤糊口，身心俱疲的她認為這輩子大概都沒辦法擺脫先生了，也只好相信先生有可能藉由精神科的治療或是宗教力量的影響下會有所改善。想不到，阿雲的先生在今年端午假期時再次發狂持球棒重毆阿雲，阿雲全身多處骨折、顱內出血，阿雲未成年的小兒子在家中目睹全程經過、驚嚇不已...

「他不會改變了啦...那天要不是我裝死早就沒命了...」

受重傷的阿雲躺在病房內面對身體上遭受重創帶來的痛苦，雖然未來復健的路還很漫長，但她內心暗自為了捍衛自己和孩子的生命安全下定決心要採取行動，再也不想讓自己和孩子的餘生過著驚慌害怕的生活……阿雲撐過了這次的生死關頭，後續還有法律訴訟、安全維護及生活重建等難關等著她，但她知道還有很多人關心她，社會上還有很多資源可以幫助她。

「被害人自我覺察、行動加上婚姻暴力防治網絡的合作才是最有效的安全計畫。」

阿雲99年底開始接受婦援會的服務，她的驗傷單和通報單數量多到數不清，過去的她一直很害怕採取法律行動可能招致先生更嚴重的報復行為，甚至牽連娘家人遭受波及而選擇留在婚姻中繼續與生活奮戰。

本次嚴重暴力事件不僅促使阿雲積極面對婚姻及自身權益等議題，身為主責社工員的我也受到不小的衝擊，看到阿雲身上新舊交雜的傷痕還是讓我感到痛心及不捨。我認為服務過程中提升被害人暴力危機自我覺察敏感度很重要，但是唯有加入婚姻暴力防治網絡的團隊合作才能真正落實有效保護被害人的安全計畫。阿雲的事件發生後，我很快的連結了家防官、醫療單位、本會目睹家暴兒少服務社工員、義務律師、經濟補助、緊急庇護等資源，希望可以幫助阿雲和阿雲的孩子可以盡快獲得身心上的安頓，這次經驗讓我更加體悟到婚姻暴力防治工作非單靠社工員一己之力可達成，團隊的合作和社會資源啟動才能更加全面的維護婚姻暴力被害者的安全。

在這次事件的服務過程中，我難免感到難過、自責、無力和壓力，感謝婚暴組和目睹家暴兒少組同事的協助與支持讓我在阿雲的事件中不斷獲得能量和動力往前衝，期許自己能因此成長，更加認識自己的優勢及限制。雖然我們無法編寫婦女們的生命劇本，但期許我們的介入可以使婦女獲得求助資訊進而降低她們受暴的次數及嚴重性，也期許我們的陪伴能讓婦女珍視其生命價值的獨特性及寶貴，讓婦女們知道她們不是孤立無援的！

📍 社工專業訓練課程紀實

傾聽變動中的小宇宙—如何與青少年工作

文/桃園分事務所社工督導 徐伊玲



社工專業訓練課程—如何與青少年工作

今年度第一場專業訓練課程，我們邀請到資深兒少工作者吳健豪諮商師，帶領我們進入青少年的時空脈絡裡，關心並瞭解青少年內在聲音，進而分享與青少年工作的經驗。

吳老師將訓練課程分為兩大階段，第一階段主要透過體驗互動的方式讓社工瞭解建立關係的重要性、限制與發現；第二階段則以自身經驗分享為開端，引導社工看到青少年的多樣性。

首先一開始，吳老師運用很簡單自我介紹與交換名字的活動進行暖身，除讓參與的社工彼此認識、瞭解工作性質外，並鼓勵社工分享交換名字的經驗、感受以及與青少年工作的關聯性，在這樣的體驗過程中，發現到原來傾聽、專注相當的重要，如同跟青少年建立關係一樣，我們需要在傾聽專注的前提下，聽懂青少年所要傳達的訊息，並能站在青少年的立場，同理他們的感受。此外，老師也提醒我們，有時服務的對象不光只是青少年本身，而是整個家庭系統對青少年的影響。

再者，吳老師鼓勵社工分享工作時的困境與挑戰，多數的社工都面臨無法與青少年建立關係而感到困擾，不論是青少年抗拒、沉默或被動，皆讓社工在服務輸送上遇到限制。然而，吳老師運用平常與青少年工作的方法，分享如何依青少年的需要，選擇會談的方式，包括：玩撲克牌、繪畫、看影片等貼近青少年狀態的方式，來建立關係，這些工作方法其核心的目標在於讓青少年可以放鬆與舒壓，促進與社工的專業關係，進而讓青少年可以自在表達感受。

綜觀上述，透過今天課程的體驗與經驗分享，讓我們增添學習的色彩，且藉由社工分享自己在與青少年工作時的方法與困境時，更可以讓社工相互支持與鼓勵，即使未來與青少年工作仍面臨種種困境，但我們也堅信只要願意傾聽青少年內在的感受，相信將會有新的開始！

童顏無妓特展開幕記者會會後紀實

文/ 研發部高級專員 蘇慧捷

由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主辦，婦援會承辦之童顏無妓特展開幕記者會已在6月4日早上圓滿結束，記者會後並由沈美真委員、廖碧英代表帶領現場民眾，一同回顧當年衝撞警政單位的華西街遊行內容，以及實際救援活動時所發生的小故事。

民國76年1月10日的第一次華西街遊行，今日看起來或許不覺得稀奇，但當時臺灣社會仍處於戒嚴時期，這是首次由婦女團體主動發起抗議活動，並動員數百人直接走入華西街抗議，警政單位事後成立「正風專案」，保證將加強對未成年少女從娼的取締。可惜當時因立法不周、執行不力之故，警政單位和公私娼館勾結的情形層出不窮，故在民國77年1月9日發起第二次華西街遊行，號召超過50個團體、千人共同參與活動，並有義賣、遞抗議書等更具體行為，其聲勢浩大，使得色情業者事先將未成年少女藏匿至別處以避風頭。而在激情過後，各個婦女團體也更積極於從預防、救援、輔導三方面同步進行努力。

民國80年代左右主要從事雛妓救援的婦女團體有彩虹專案、婦援會、善牧基金會、勵馨基金會和ECPAT（依成立年代排序）。以婦援會所從事的救援活動為例，早期方式是接受民眾檢舉、注意新聞事件發展，直接和警檢單位聯手，前往公私娼館尋找被押賣的未成年少女。但在救援行動中發現，因立法的漏洞讓少女們極為容易再度被控制，或因缺乏家庭溫暖和一技之長而走回頭路，救援成效也大打折扣，因此除了維持原有的方式外，成立中途之家進行不幸少女身心照顧工作，結合立法委員的力量爭取修法空間，直接進到校園裡進行學生身體安全教育宣導，其中又以民國84年通過的「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治條例」，被視為救援活動的重要里程碑。

雖然那是個艱辛的過程，但也是段美麗的記憶，所有參與過的人士都記憶鮮明，就如同開幕記者會當天，梁文傑議員敘述自己參加民國77年華西街大遊行前並不是很瞭解活動內容，但那天所受到的衝擊，直到今日都印象深刻。走過數十年時間，臺灣婦女權益發展至今較早年完善，婦援會藉由此次特展回顧過往活動，也勉勵自己持續當初的熱情，為更多需要協助的女性而工作。



民國85年9月舉辦「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治條例」施行一周年總體檢。



民國77年1月9日第二次華西街遊行宣傳DM。



特展開幕記者會當天出席來賓合影。

❁ 被遺忘的角落—印尼參訪分享

文/ 救援部督導 白智芳
國際事務專員 耿雙雙

從事人口販運被害人保護工作以來，我們一直積極與原生國非政府組織(NGO)聯繫希望能建立跨國合作的機制；台灣有為數不少的被害人來自印尼，因此我們首先選擇了印尼來進行跨國合作。此次我們前往印尼的重要任務即是拜訪當地NGO組織—Bandungwangi進行合作備忘錄的簽訂與商討合作機制。

Bandungwangi的辦公室座落在西雅加達的郊區，夜晚鐵路沿線成為當地性工作者的工作場域，Bandungwangi的主要工作即是幫助性工作者或性剝削被害人脫離現況，透過技職訓練、教育及同儕的陪伴給予性工作者及性剝削被害人充權，讓她們有勇氣選擇離開性工作。機構內10至15名的工作人員都曾經是人口販運被害人，因為曾經親身經歷，對於被害人及性工作者的處遇特別能感同身受，也更加義無反顧的投入輔導協助的工作裡。

為了幫助性工作者與性剝削被害人，Bandungwangi會定期前往性工作者聚集地提供保險套、進行使用教學及愛滋病防治宣導、定期與義務醫師合作進行義診篩檢。我們為了更加瞭解印尼當地的狀況，便隨著工作人員一同前往進行例行性訪視工作。在工作人員帶領下，我們深入了一個被世界遺忘的角落，這是一個鐵軌與河流中間的一塊小坡地，在這個坡地上住了好幾百個人，這些人的家沒有屋頂，只有能稍稍擋雨的塑膠布；沒有牆壁，只有木頭柱子和幾塊布幔。Bandungwangi的工作人員告訴我們這裡的女性，從未成年到70多歲都是性工作者，她們因為貧窮而別無選擇的必須從事性工作謀生，工作的房間是幾片塑膠布圍起來的小地方，裡面充滿垃圾和複雜的氣味，還有滿地使用過的保險套。看著這髒亂的環境、破落的建築還有這些女孩們臉上的疲倦，我們深刻的感受到經濟困窘與生活的壓力。在這個極度貧困的地方，性工作不是娛樂，是謀生，也是生理需求最基本的發洩。

因為Bandungwangi長期的努力，這一區目前並沒有人感染愛滋病，工作人員透過長期的訪視與關懷，給予這些性工作者情緒上的支持，並且鼓勵她們轉業、給予技能培訓與創業輔導。在與Bandungwangi工作人員的交流討論中，我們深深感受到這個草根組織的熱情，在惡劣的環境和短絀的經費中，這群前性剝削受害人無私的貢獻，致力於人口販運被害人的直接服務、保護安置、情緒支持，和反人口販運的倡議。她們的努力，讓性傳染病從性工作者及性剝削被害人身上絕跡，讓她們能夠勇敢選擇離開性工作。透過此次的交流，我們看見外籍姊妹們在原鄉生存的困境，更能同理她們尋找海外工作的冒險心情，也因此我們必須要更加努力給予被害人教育、倡導及充權，培養她們的專才，減少她們再度遭受販運的可能性。



進行潛在被害人訪視的地區，環境艱劣



本會代表與Bandungwangi工作人員合影

開闢一條通往幸福的道路

文/ 慰安婦部社工楊麗芳

2011年5月，一個一如既往的日子，一通電話打亂了我們的思緒，心采阿嬤的兒子來電訴說：「阿嬤昨天過世了」，簡短的7個字隱藏兒子最深的哀傷，也讓人感到無比的沉重。回想這一個月來阿嬤的身體狀況，雖明瞭這一天終將到來，依舊令人難以接受、難以平復哀慟的心。

4月時，阿嬤因肺炎住院治療，肺部幾近受損、病情一度危急，終日需依靠氧氣維生，經過一個月的治療，阿嬤的身體、精神漸漸恢復，豈料在出院的隔天，終究捱不過病魔的摧殘，撒手人世，享年89歲。

阿嬤的一生坎坷，從小多次被養父母販賣，20歲那年，為了生活，希望可以找到一份較好的工作，誤信了捐客的話，到了菲律賓成了日軍慰安婦。在菲律賓度過了兩年悲慘的歲月，直到日本戰敗投降，才得以回到台灣。阿嬤曾說：「我的出生卑微，不是我可以選擇的，但為何我要為日軍犧牲我的青春和身體，卻得不到日本政府應有的補償？」，阿嬤的痛，無法在臨終前得到一個答案，但近年來，社會大眾的關懷與支持，讓阿嬤在晚年感受到另一種溫暖與關愛。

對所有阿嬤來說，心中那道最痛的傷痕或許是這輩子無法抹滅的，但你我的微薄之力，為她們開闢出另一條幸福的道路。

請各位到【阿嬤的網站 點燈處】<http://www.womandpeace.org.tw/> 為心采阿嬤致意祈福...



簡心采阿嬤

期待下一次相聚的時光

文/ 慰安婦部社工楊麗芳

2011年4月25日，本會舉行今年度第一次阿嬤身心照顧及支持性團體，隨著阿嬤的年紀增長、身體愈加虛弱，團體的人數也日漸縮減，回想去年11月最後的一次團體活動還有7位阿嬤出席，經過5個月的時間僅剩4位，其中無法參與的3位阿嬤，都在今年初不慎跌倒，至今還在休養復原。

有鑒於團體人數縮減，並為了讓行動不便又渴望參與的阿嬤，維持與大家互動與情感連結，團體領導者洪素珍老師決定將團體移到其中一位行動不便的陳鶯阿嬤家舉行，讓陳鶯阿嬤依舊可與大家一起度過愉快的時光。

阿嬤身心照顧團體從1996年開始，至今已邁入第15年，阿嬤平均年齡也將近90歲，有人曾問：「阿嬤年紀這麼大了，為什麼還要讓她們如此的奔波？應該讓她們在家中好好休息，安享晚年」、「這個團體甚麼時候結束？」，我們的答案只有一個：這個團體因阿嬤衷心渴望而存在，因為阿嬤需要，所以我們會盡一切力量使它持續的下去，直到阿嬤不再需要它的那一天。

阿嬤時常會問：「下次活動甚麼時候？要去哪裡？」、「現在沒有活動了嗎？」這一句一句背後的渴望與擔憂都是我們堅持的動力。對阿嬤來說，團體可維持彼此間姊妹的情感、是精神撫慰與支持來源、是可以隨心暢所欲言和肯定自我的地方，因為難得，所以珍惜與存在。



阿嬤親手製做香包、分享端午節的回憶。



阿嬤開心的展現製做好的香包。



諮商師引導阿嬤回憶端午節的故事。

生日這樣才快樂-獻給威剛科技

文/企宣部專員 楊舒婷

受到日本大地震捐款集中效應，婦女救援基金會與台灣其他社福團體一樣，都感覺到捐款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然而需要幫助的婦女與孩子並未減少，因此，大夥兒還是一如往常的用心服務、努力募款。對婦援會的工作人員來說，無論環境如何變化，服務的熱忱不會改變。

約莫5月初，婦女救援基金會接到一通令人振奮的電話，電話那頭只冷靜的說：「我們是威剛科技，我們想要捐款給婦女救援基金會。」殊不知電話這頭的我們，個個雀躍不已，乾涸已久的捐款，終於湧現一絲甘泉。

原來，威剛科技(ADATA Technology Co., Ltd.)是一間從台灣發跡的記憶體領導品牌，多年來也一直默默在推廣公益活動，長期皆以援助孩童作為贊助主軸。且威剛科技的品牌精神是愛、生活及夢想，也就是藉由公司的產品及服務滿足人類對愛、生活及夢想的渴望。恰巧今年歡慶十週年，想要用不同的方式慶生，於是發起「全球送愛、擊掌接力」網路活動，邀請全世界的朋友們上網擊掌接力，散播愛心到世界更多等待救援的地方，照顧更多渴望救助的小小雙手，實現每個人對愛、生活及夢想的希望。

另外，在活動上，婦女救援基金會也想要把這麼棒的活動宣傳給更多人知道，因此，主動提出可以在會訊的封底放置活動廣告，且配合活動時程，分別在婦援會的粉絲專頁、部落格、電子報、官網中曝光，也發送了新聞稿，希望藉由資源的交換，達到加乘的效益。

比起大肆慶祝，威剛科技選擇用不同的方式慶生，創意與愛心令人感佩。至截稿為止，這個活動已經吸引超過18,000人上網擊掌接力傳遞愛心。謝謝威剛科技，這份溫馨的生日禮，我們會運用在目睹暴力兒少方案中，透過社工輔導、心理諮商、團體治療、課後陪讀等多元服務，幫助孩子走出暴力創傷。最後，我們也要大聲祝賀威剛科技：「生日快樂」。



婦女救援基金會執行長率領會內同仁，同賀威剛科技生日快樂。



威剛科技把生日願望，送給了這世界上需要幫助的孩子們。

2011/01—2011/03 捐款人

1,000,000

財團法人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應柴秀珍女士紀念基金會

200,000

新永和社會福利慈善專業基金會

54,917

一起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吳滿真、李正富、李俊錡、許如曾、曹玉燕

30,000

馮翊綱、蘇雅花

24,000

黃淪之

23,384

無名氏

20,000

王彩樺、有限責任台北市文山區行政中心員工消費合作社、黃薰賢、鄭嘉維

15,000

楊文貞、賴柏宇

11,655

無名氏

10,000

cheng、郭俊良、蘇彩雲

9,000

吳培智、戴萬邦

8,000

林慈玲

20,000

黃綠星、陳月雲、王硯靖

6,647

無名氏

15,987

台灣英達旅行社有限公司

6,000

朱麗霞、林士瑤、邵秀葉、徐芳敏、許棋富、陳慧芬、章琦琳、楊淑惠

劉淑貞、戰國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426

康淑華

5,200

白智芳

5,100

吳芬妮

5,000

林育正、胡傑剛、凌心慈、曾淑惠、慈善佛寺、劉貞懿、蘇家慧

4,000

劉樹霖、優隼光電有限公司、關道明

3,600

黃舒卉、蘇怡珊

3,597

童雅蘭

3,500

康淑華

3,000

古佩玉、朱泳家、何孝元、吳麗雀、李明熙、沈群超、林秀茹、林淑敏、林燕堂、法程芸、邵淑樺、邱孝珍、冠邦

紡織有限公司、唐惠珠、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張宜苑、張招治、梁純淨、梅霖有限公司、許志銘、許紫娟、陳美月、陳敬惠、陳嘉輝、黃大銘、黃光超、黃淑玲、黃麗雯、楊仁傑、葉茂林、裕昕興業有限公司、劉高田、劉瑞珠、劉錦蕙

蔡宜芸、薛榕森、魏錦秋

2,800

李麗華

2,412

無名氏

2,400

彭譚諭

2,097

林瑞芬、楊立民、魏莉紋

2,006

白智芳

2,000

York、何治平、吳玉珍、呂錦濼、李碧絹、林倩羽、姚承佑、紀瓊芳、郭名氏、陳映莉、無名氏、黃裕芳、趙麗敏、潘玉明、蔡怡芬、賴淑鈞、蘇家慧

1,856

王鴻英

1854

岑惟誠

1,830

李昕陽

1800

王正明、紀美如、高四明、陳士元

1,600

末五碼21868

1,500

hualin hsu、王宛蓉、成君珍、江嘉農、吳芃葉、呂建

德、李雅真、林大鈞、林宇晨、林安德、林紋君、林雅琴、林聖文、林筱儒、侯正琪、范佳甄、孫品葵、高宜樺、高夏惠、張玉如、張詠茵、張雯菁、張曉萍、張錦蓮、梁天瑞、梁志鴻、梁靜華、梅國忠、莊家銘、許心潔、許玉君、許茂雄、許雅玲、陳小玲、陳身英、陳若雯、陳素卿、陳張玉枝、陳喜郎、傅淑媛、游雅清、黃久真、黃宇婷、黃宇禎、黃瑜俐、黃翠香、董碧蓉、虞逸心、劉怡君、蔡孟慈、蔡秉宏、賴宜欣、賴金良、謝秀娟

1,408

王鴻英

1,398

林惠卿

1,280

陳俊林

1,200

李麗芬、林昭仁、林素霜、林國銘、陳依玫、陳怡橋、彭少廷、黃素杏、黃惠婷、黃榮德、廖纖涵、戴嘉宏

1,150

郭麗安

1,140

謝美玲

1,107

郭芸涓

1,095

王姝斐、王姝綺、余淑燻、李佩真、李宜芬、林瑞杏、林藝華、俞玲、郭郁芬、陳世昌、游濱璋、黃美蓉、楊玲娜、謝幸芬、藍宗玉、譚硯碧

1,080

洪于茹

1,020

郭冠麟、歐宇設計有限公司

1,000

王玉英、王汝蘋、王芝學、王則人、王佩雯、王敏莉、王翔、末五碼11354、朱雅芳、江明穎、吳佩珊、吳眉穎、妙音、宋莊鳳鳴、李怡志、林文竹、林昇平、林容萱、林偉全、

林雅梅、林慶龍、林曉婷、邱湘雲、施伊穗、柳安達、張光宇、張名雅、張雯怡、張珮菁、許秀嫻、陳璋婷、曾阿英、游潔如、程郁珊、雲超人、黃珍珍、黃鑫章、楊純蘭、詹子瑤、嘉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趙麗敏、趙麗敏、趙奕君、潘威丞、蔡奕、郭學梅、林瑄珮、林泓志、林樣蕭美真、優隼光電有限公司、薛明珠、謝瓊美、韓佳儒、簡俊雄、蘇鈺育、鐘慧真、龔怡嘉、龔嘉琳

999

高妃蒂

900

王命絲、李淑麗、林忠宗、林美娟、姜萍、徐瑞滿、翁美玲、高子霖、張玉晶、許鳳瑄、陳勇吉、陳品樺、陳愛真、黃宜嫻、楊榕茹、顏月女

800

吳金環、許文慧、謝瓊美、顏儀帆

750

王佩雯

699

無名氏

603

黃一恆

600

王天仁、王令安、末五碼75585、末五碼88291、李玉蘭、邱金祥、李家祥、李麗鳳、林怡龍、林攻琴、林家裕、邱艷琴、洪麗美、張友蘭、張佳琪、張蕙如、許怡臻、郭幸宜、陳真菁、陳國宜、陳嘉惠、陳靜宜、劉俊松、劉柏德

580

王鴻英

500

王亭方、王振宇、王效誠、王雅萍、台大眼鏡平鎮店、末五碼39381、末五碼75585、宇鴻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吳嘉莉、呂、李羽棠、李俊宏、李梅君、李麗寬、沈宛玲、周雅莉、林立盈、林

宗明、林慧玲、施絲玉、洪麗芬、洪麗美、徐凱瑞、張先生、許文慧、陳天意、陳哲雄、陳逸瑄、陳暉形、陸安琦、彭光斌、游欣儀、無名氏、黃苡宣、黃雅玲、黃慈音、黃綠樸、楚中蓮、葉千華、葉承玫、鄔湘庭、劉恒媛、劉劍峰、潘俊甫、蔡世明、蔡幸芳、蕭雅緹、薛田進、謝瓊美、藍慧櫻

481

美商美妍因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448

謝采如

420

賴貝

416

黃立端

400

李綺沛、林良基、泰菱有限公司、高顏寶猜

365

高麗綺

350

朱稚芬

300

王筱臻、何輝娟、李麗華、沈威宗、沈鎮氏、阮右樺、林秀玟、林怡君、林美華、林浩偉、林學謙、林綉祝、柯慈觀、徐、徐屬鈴、陳林幸虹、張墊枝、徐甫萱、高啟明、涂美璋、張有瑜、張建雯、張雅芳、張鏡鐘、許惠茹、許惠琪、郭虹君、郭燕華、陳仁煌、陳建儒、陳秋伶、陳婉怡、陳翔志、曾淑卿、蔡玉鈴、蔡孟娥、蔡幸芳、蔡馥仰、蕭志、賴秀珍、賴慶原、謝幸妙、謝惠雯、謝壁雄、蘇若凡

267

趙淑娟

240

周佳潔、郭美君、盧虹岑

楊佳倫

200

BIOZYME、yenn、

江安鈞、江沅庭、吳佳安、吳承恩、辛瑀潔、周忻慧、林李坪、林育嫻、林國豪、邱國維、哇寶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唐清菁、許亞臻、陳乃維、陳淑淑、陳雅嵐、陳慈弄、曾玉芬、曾嘉宏、黃怡君、葉佳松、趙永麗、劉天健、劉奕辰、劉幸民、蔡X儀、蔡佳好、鄭家誼、郭亞雀、簡慈麗、謝錦春、趙玉龍、趙新、

洪志恆、高悅玲、陳黎君、傅姿榕、曾智謀、蘇玟卉

180

王嘉晉

165

謝采如

150

王振宇、朱秀英、何雅玲、吳秋慧、李勻蕙、李沛絹、李泓瑄、李駿然、李權城、周玫芳、林奕瑄、林素容、林素碧、邱麗鳳、施而惠、孫立夫、尉楨、張茂俊、張婉婷、張聖坤、許婷宜、郭靜惠、陳育仁、陳昕翰、陳建均、陳慧娟、粘如茵、游雅娟、湯子文、湯雅玲、黃文傑、黃婷玉、黃琳舒、楊惠如、廖文鈴、齊晉毅、廖淑敏、齊修芳、劉宏志、劉奕辰、蔡岱燕、蔡慎灝、蔡銘晉、鄭光甫、賴兆民、賴美君、駱千誠、謝月琴、謝怡芳、鍾欣怡、羅中庸、羅元柏

145

康淑華、楊舒婷

120

王雅雯、何敏雪、吳惠婷、張珮鑫、許志儀、許景超、陳佳傑、陳美陵、陳惠娟、雷壽山、劉純純、劉麗惠、鄭逸塵、鄭萬富、鍾雪玲

100

大益水果行129、大建有限公司、王建翔、王胡水桃、王

清山、王清輝、王靜茹、江木金、吳沛萱、呂其芳、李權城、沈志青、林XX、林子淳

林玉婷、林志偉、林育伶、柯洪欽、王玲、洪國庭、馬俊淵、翁雅慧、涂佳君、高幸如、陳億雯、安小蓀、陳麗珠、曾隆昌、無名氏、無名氏、無名氏、黃小芸、黃詩宜、黃筱葵、黃國英、黃鳳英全家、奧索網路科技有限公司、楊主騰、楊素貞、楊豐吉、葉柏良、廖淑珠、趙王金環、趙玉龍、趙新、劉杰樺、劉婉貞、劉曉莉、蔡沛倪、蔡灼燭、鄭伊廷、郭欣卉、蕭宏光、賴連對、賴靜、戴啟鳳、鍾清田、鍾清芳、藍詩婷、豐盈本草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羅珉宸、寶涑洋行、蘇滢鑑、龔敦卿

97

無名氏

82

無名氏

60

丁薇薇、尹若河、王承濬、王惠蓮、王鑫康、江啟安、吳嘉惠、吳蕙雯、呂柏賢、宋靜慧、沈彥山、卓郁倚、周世民、周嘉玲、林大立、邱奕仁、姜莉梅、段起瑞、段悖瑜、紀靜惠、徐子健、高一雯、張世宏、張世宏、張世震、梁逸平、郭秀松、郭政妍、陳玉霜、陳秀菁、佩君、陳淑君、陳莉羽、陳瑞育、游銘哲、傅琪善、游淑芬、游輝龍、黃子毓、黃雅芬、葛子盈、詹美儀、廖育秀、劉森森、蔡甫承、鄭雅德、鄭瑞芬、盧炯霖、盧桂枝、賴建同、戴雨琴、簡兆徵、顏慧琴

您的力量 可以改變世界

婦援會致力於關心受到性別暴力壓迫及被社會忽略的弱勢婦幼，多年來針對所關注的四大對象—慰安婦、婚暴受害者、目睹暴力兒少及人口販運受害者提供整合性的服務；同時亦致力於青少年人際關係及價值觀、色情防制、暴力預防教育…等議題的倡導，因而逐步改變了社會對色情及婚姻暴力的定義與看法。期待您有錢出錢、有力出力，一起加入我們的行列!

我願意用信用卡捐款（定期捐款）

_____元/每月 _____元/每季

_____元/每半年 _____元/每年

1. 信用卡捐款：

姓名/ _____ 性別/ 男 女 生日/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電話/ (O) _____ ext. _____ (H) _____ (M) _____

信用卡號/ _____ 發卡銀行/ _____

有效期限/ _____ 月 _____ 年 身份證字號/ _____ E-mail/ _____

收據抬頭/ 同上 其他 _____

收據捐款人地址/ _____

收據寄發方式/ 每月寄發收據 每年底統一寄發收據方便報稅

2. ATM/銀行匯款：國泰世華銀行安和分行013，帳號：027-03-303220-5，戶名：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匯款完成後，請填寫：

姓名/ _____ 性別/ 男 女

電話/ (O) _____ ext. _____ (H) _____ (M) _____

收據地址/ () _____

(使用ATM捐款人) 帳號後5碼供查詢/ _____

(使用銀行匯款捐款人) 匯款人姓名/ _____

3. 現金支票：支票抬頭：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4. 劃撥帳號：12627164

5. 信用卡線上捐款：可直接至婦女救援基金會網站進行線上捐款<http://www.twrf.org.tw>

6. 手機捐款：台灣大哥大手機用戶，直撥免費專線5180(婦女救援基金會代號34)

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http://www.twrf.org.tw>

TEL: (02)2555-8595#10 FAX: (02)2555-5995

ADD: 10356台北市大同區民生西路240號10樓

大事紀

● 2011年4-6月大事紀

救護部辦理防制法實施成效評估焦點團體及被害人訪談(3-4月)
 企劃、製作CNN「Freedom Project」第一階段短片(4月)
 救護部花蓮家園辦理舞蹈治療團體(4-5月)
 慰安婦部進行全台阿嬤訪視(4-6月)
 研發部青少年親密關係暴力預防校園宣導(台北、桃園地區)(4月-6月)
 本會代表參與勞工委員會所辦理的100年勞動論壇(4/01)
 進行「青少年價值觀及理財教育」校園宣導講座：桃園竹圍國中(4/01)、桃園大溪國中及草漯國中(4/06)、嘉義水上國中(4/07)、基隆信義國中(4/08)、台南白河國中及海佃國中(4/11)、高雄大洲國中(4/15)、台南土城高中(4/18)、台中大墩國中(4/20)、金門金城國中及列嶼國中(4/20)、台南後甲國中(4/22)、高雄溪埔國中、小港國中及獅甲國中(4/27)、嘉義新港國中(4/29)
 辦理桃園分事務所一目睹家暴兒童團體(4/01-5/27)
 救護部參與「亞太地區反婦女販運聯盟」(CATW-AP)於印度舉辦之年會(4/02-05)
 蘋果基金會贈送慰安婦阿嬤母親蛋糕(4/06)
 辦理台北地區上半年目睹兒童團體(4/06-5/11)
 辦理台北地區婚暴婦女表達性藝術治療團體(4/06-5/25)
 本會舉辦反性剝削聯盟「反性交易專訊」記者會(4/08)
 研發部出席反性侵犯法記者會(4/10)
 辦理新北市婚暴工作經驗分享會(4/13)
 執行長接受台北都會台錄影、中央廣播電台專訪(4/13)
 召開台北市大同區、士林區及北投區高危機案件網絡會議(4/15、5/20、6/17)
 執行長接受中央廣播電台專訪家暴議題(4/18)
 本會桃園分事務所開幕茶會(4/21)
 救護部花蓮家園至山中傳奇辦理家園聚餐活動(4/21)
 拜會萬華立心基金會(4/22)
 救護部辦理人口販運被害人陪同偵訊備勤社工具教育訓練(4/23)
 參與臺北市家暴中心社工共識營(4/23-24)
 辦理桃園志工招募說明會(4/24)
 慰安婦部辦理阿嬤身心照顧暨支持性團體(4/25)
 慰安婦部邀集阿嬤至士林官邸參訪(4/26)
 至松山國小進行目睹兒少議題校園宣導(4/27)
 研發部參與蘋果日報自律草案研商會議(4/28)
 辦理馬宗潔老師工具書團體督與手冊編修會議#1(4/29)
 台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婚姻暴力被害人服務」方案第一季抽查(4/29)
 簡心采阿嬤過世，台灣慰安婦人數僅剩12名(5月)
 救護部代表至印尼參訪並參加東南亞國協於雅加達召開之人民論壇(5/01-5/07)
 進行「青少年價值觀及理財教育」校園宣導講座：新竹新科國中(5/02)、高雄女中(5/03)、宜蘭冬山國中(5/04)、台北內湖高中(5/06)、高雄潮寮國中(5/11)、南投瑞峰國中(5/12)、台北薇閣中學(5/13)、台南新化國中、建興國中及西港國中(5/16)、台中慈明高中(5/17)、台北中山國中(5/18)、台東東海國中(5/19)、台北薇閣中學(5/20)、南投明潭國中(5/23)、台北鯉橋國中(5/25)、台北薇閣中學(5/26)、基隆信義國中(5/27)、台南永仁高中及歸仁國中(5/30)、宜蘭順安國中(5/31)
 參與桃園家防中心舉辦迎新茶會(5/03)
 執行長出席「修復式正義應用於家庭暴力事件之初探計畫」之焦點座談(5/09)
 參與姊妹淘網站「寵愛女人節」園遊會設攤義賣(5/09)
 福林國小輔導教師參訪本會目睹兒少服務方案(5/11)
 辦理專業訓練#1(主題：傾聽變動中的小宇宙—如何與青少年工作)(5/11)
 救護部花蓮家園辦理夏季賞螢活動(5/12)
 執行長出席內政部「性交易適度開放之管理與配套」諮詢會議(5/13)
 辦理(台北/桃園)目睹兒少部個案摘要會議(5/13、5/28)
 辦理桃園目睹兒少方案成效評估會議討論#1(5/17)
 香港中文大學參訪本會(5/18)
 救護部接受美國國務院委託研究團隊來台訪談國內人口販運防制概況(5/18)
 執行長出席法官法推聯盟記者會(5/19)
 目睹兒少志工訓練課程(5/21、6/19)
 執行長赴台大醫學系影展擔任「歡愉的代價」映後座談講師(5/23)
 辦理個案研討會#1(主題：青少年案例研討)(5/23)
 台北市學生諮商中心40位輔導教師參訪本會(5/25)
 參與性工作者服務機構聯誼會(5/25)
 出席家事法院功能與角色公聽會(5/27)
 辦理馬宗潔老師工具書團體督與手冊編修會議#2(5/27)
 辦理「青少年價值觀及理財教育」--中等學校教師研習北區場(5/27)、南區場(5/30)、中區場(5/31)
 辦理社區法律諮詢講座(5/28、6/18)
 研發部出席台灣拒於聯盟成立記者會(5/31)
 出席威力彩中彩人捐贈記者會(5/31)
 進行「青少年價值觀及理財教育」校園宣導講座：桃園迴龍國中(6/01)、高

雄中庄國中(6/02)、高雄賓來國中(6/03)、桃園六和高中(6/07)、台北鯉橋國中(6/08)、桃園大園國中(6/10)、台北中華海事職業學校(6/13)、台北木柵高工(6/15)、高雄青年國中(6/15)、台東體育實驗中學(6/22)、台東豐田國中(6/22)、台北北投國中(6/23)、南投仁愛高農(6/29)、基隆暖暖國中(6/30)
 桃園婚暴服務組開辦婦女表達性藝術治療團體(6月)
 企劃、製作CNN「Freedom Project」第二階段短片(6月)
 救護部至宜蘭縣警察局擔任教育訓練講師(6/02-03)
 於大同分局舉辦「童顏無姘—臺灣雛妓救援活動特展」暨開幕記者會(6/04~7/31)
 研發部辦理桃園地區青少年親密關係暴力預防校園平台專家諮詢會議(6/05)
 執行長出席司法院「妨害性自主犯罪量刑分析研究」焦點團體會議(6/08)
 研發部參與兒少法平面媒體規範條文回應記者會(6/08)
 救護部至花蓮玉里醫院擔任教育訓練講師(6/09)
 研發部目睹兒少團體工具書第二次研發會議(6/09)
 救護部至台北收容所擔任教育訓練講師(6/10)
 救護部參與移民署辦理兩岸四地共同打擊人口販運研討會(6/16)
 研發部召開「突破現行家暴加害人暴力行為矯治及處遇困境實務座談會」(6/16)
 研發部目睹兒少校園教師培力計畫桃園種子教師培訓課程(6/17)
 出席艾皮飾慈善拍賣暨捐贈儀式(6/19)
 辦理專業訓練#2(主題：生命的韌性—社工替代創傷及自我照顧)(6/20)
 參與Chicode 化妝品展售暨慈善捐贈活動(6/21)
 執行長出席「內政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第五屆委員第4次會議(6/23)
 研發部舉辦跨機構目睹兒少社工短期輔導工具書團體督導(6/24)
 辦理馬宗潔老師工具書團體督與手冊編修會議#3(6/24)
 目睹兒少社工短期輔導團體督(6/24)
 「反性別暴力 我不缺席」網路宣導活動(6/25~7/22)
 慰安婦部辦理阿嬤身心照顧暨支持性團體(6/27)
 辦理桃園目睹兒少方案成效評估會議討論#2(6/27)
 慰安婦部為阿嬤舉行2天1夜圓夢旅遊計畫(6/28-29)
 研發部參與蘋果日報自律草案研商會議(6/29)
 辦理快樂志工日(袖珍博物館)(6/29)
 第一學期志工課輔結束(6月)
 救護部辦理浩然基金會人口販運專案團隊教育訓練(6/30)

● 活動預告2011年7-9月

慰安婦部進行全台阿嬤訪視(7-9月)
 辦理馬宗潔老師個案團督(7-9月)
 辦理(台北/桃園)目睹兒少部個案摘要會議(7-9月)
 辦理劉秀娟老師成效評估會議(7-9月)
 「諮商中心籌設方案」接受聯合勸募協會期中審查(7/01)
 辦理專業訓練#3(主題：依附關係與依附混亂孩子的行為問題)(7/05)
 辦理個案研討會(7/06)
 「反性別暴力 我不缺席」職棒球場主題日活動(7/09)
 辦理目睹兒少種子教師會議(7/11)
 種子教師培力計畫第四次團隊會議(7/11)
 辦理專業訓練#4(主題：兒童身心發展)(7/12)
 婦幼部辦理暑期親子工作坊(7/16、7/17)
 辦理DDP親職講座課程並於8月起提供親子諮商服務(7/17、7/24)
 辦理專業訓練#5(主題：少年身心發展)(7/19)
 目睹兒少社工短期輔導架構團體督導(7/29、8/12、9/30)
 辦理親子攝影工作坊(7/30-31)
 桃園婚暴服務組參加第2季安全網聯合外督(7月)
 桃園婚暴服務組辦理在職訓練(7-8月)
 桃園婚暴服務組辦理個案研討會(8月)
 辦理婦女支持性團體(8-9月)
 慰安婦部舉行阿嬤攝影作品展(8/01-31)
 台東種子教師團體督導(8/02)
 慰安婦部舉行阿嬤攝影展座談會(8/09)
 慰安婦部舉行對抗活動(8/10)
 辦理快樂志工日(8/12)
 預定參加韓國挺身隊「第10屆日本軍慰安婦問題之亞洲連帶會議」暨第二屆慰安婦紀念博物館開幕活動(8/12-8/14)
 目睹兒少團體工具書第三次研發會議(8/23)
 辦理婦女親職講座(8/27)
 辦理建構目睹家庭暴力兒少工作網絡暨處遇模式國際研討會(8/31-9/01)
 辦理目睹家庭暴力兒少親子關係重建國際實務工作坊(9/02-03)
 救護部辦理通譯人才法律專長訓練(9月)
 主題式網絡聯誼會(9/30)

反性別暴力 我不缺席



快上 **痞客邦** 反性別暴力 回答問題並留言

就有機會得到中華職棒「Lamigo桃猿隊」球員簽名限量商品

即日起至7月22日止

協辦單位：**Lamigo** **痞客邦** 公益家



婦女救援基金會
Taipei Women's Rescue Foundation